证券代码:300059　证券简称:东方财富　公告编号:2023-059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方财富	股票代码	30005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建海	杨浩	
电话	021-54660526	021-54660526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东方财富大厦	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东方财富大厦	
电子信箱	dongmi@eastmoney.com	dongmi@eastmoney.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5,750,220,293.53	6,307,997,481.46	-8.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224,638,893.20	4,443,714,713.22	-4.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077,584,967.71	4,175,814,521.75	-2.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1,831,147.64	16,906,439,278.60	-101.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9	-6.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8	-3.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0%	8.04%	-1.7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2,199,039,403.18	211,880,730,164.65	9.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8,567,081,054.71	65,164,663,223.24	5.2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44,86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其实	境内自然人	19.31%	3,062,162,258	2,296,621,69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81%	921,932,678			
陆丽丽	境内自然人	2.31%	366,869,67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9%	284,325,39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8%	202,999,584			
沈友根	境内自然人	1.20%	189,606,53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9%	156,969,422			
鲍一青	境内自然人	0.96%	152,779,727	114,584,79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6%	151,749,763			
史佳	境内自然人	0.90%	142,713,412	107,035,05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沈友根先生与其实先生系父子关系,其实先生与陆丽丽女士系夫妻关系,三人合计持有股份占公司总股本22.82%。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万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1东财04	149759	2021年12月24日	2023年12月27日	170,000.00	3.00%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1东财05	149760	2021年12月24日	2024年12月27日	60,000.00	3.10%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2东财01	149828	2022年03月07日	2024年03月08日	200,000.00	2.98%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2东财02	149829	2022年03月07日	2025年03月08日	50,000.00	3.07%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2东财03	149972	2022年07月06日	2024年07月07日	150,000.00	2.79%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2东财04	149973	2022年07月06日	2025年07月07日	150,000.00	3.00%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22东财05	148042	2022年08月25日	2024年08月26日	270,000.00	2.50%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22东财06	148043	2022年08月25日	2025年08月26日	150,000.00	2.68%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3东财01	133420	2023年02月13日	2025年02月14日	150,000.00	3.50%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3东财02	133517	2023年05月15日	2025年05月16日	200,000.00	3.25%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3东财03	133545	2023年06月12日	2025年06月13日	230,000.00	3.08%
2021年Reg S美元债	HAFOO N2412	40952	2021年12月02日	2024年12月02日	3亿美元	2.0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70.47%	69.24%
流动比率	1.45	1.46
速动比率	1.45	1.4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407,758.50	417,581.45
EBITDA全部债务比	6.86%	9.61%
利息保障倍数	6.32	7.58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18	46.80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6.58	7.84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三、重要事项

今年以来,我国经济运行总体呈现回升向好态势,公司始终坚持以用户需求为中心,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重点加强AI能力建设,在自然语言处理、图像识别、AIGC等方面取得了较大进展,提升科技赋能水平,进一步满足用户需求,增强用户体验和黏性,进一步优化完善一站式互联网财富管理生态圈。受资本市场景气度等因素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57.50亿元,同比下降8.8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42.25亿元,同比下降4.93%。

报告期内,东方财富证券紧紧围绕为用户提供全方面财富管理服务的战略要求,进一步加强研发科技投入,充分利用数字技术优势,进一步满足用户需求,提升用户体验和黏性,积极探索精细化、差异化、专业化发展之路,为用户提供更便捷、更安全、更高效的服务。报告期内,东方财富证券基金托管业务完成验收,获准开业,实现新突破;东方财富证券新入选证监会证券公司“白名单”,合规风控能力进一步提升。截至报告期末,东方财富证券在全国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共设有187家分支机构。报告期内,东方财富证券股基交易额9.84万亿元,经纪业务市场份额进一步提升,信用业务两融余额稳步增长,资产管理规模稳步提升。

报告期内,天天基金坚持以用户需求为中心,着力加强重点产品功能迭代,持续提升金融科技服务能力,细分投资理财场景,提供专业化、个性化、数字化产品服务,进一步提升了客户的投资体验。截至报告期末,天天基金共上线153家公募基金管理人16,893只基金产品,非货币市场公募基金保有规模6,041亿元,权益类基金保有规模4,633亿元。报告期内,公司互联网金融电子商务平台共计实现基金认(申)购(含定投)交易99,862,311笔,基金销售额为8,152.78亿元,其中非货币型基金共计实现认(申)购(含定投)交易77,979,181笔,销售额为5,040.77亿元。截至报告期末,天天基金累计基金销售额超过9万亿元。天天基金服务平台日均活跃访问用户数为169.56万,其中,交易日日均活跃访问用户数为217.68万,非交易日日均活跃访问用户数为79.44万。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大AI研发技术投入,持续巩固和提升AI相关技术能力,更新迭代内容智能提取及配图、智能写稿、智能研报、智能审核等功能,进一步提高了金融信息数智化生产效率;持续完善数据智能分析、智能风控等平台建设,进一步提升了数字化运营能力;持续优化智能客服、智能推荐、智能选股、智能投资助手、智能投顾、智能交易等功能,进一步提升了产品竞争力和用户体验。同时,公司整合相关业务及研发力量,筹建人工智能事业部。公司将积极拥抱AI,持续提升AI技术能力,重点加强金融领域大模型建设,通过强大金融科技能力为用户创造价值。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工作,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提升资金管理水平,充分发挥财务管理职能作用。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加强了内部运营管理,创新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有效激发了员工积极性和创造性,提升组织活力,推动企业内部各项工作提质增效,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经营管理水平。

证券代码:002141　证券简称:贤丰控股　公告编号:2023-027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贤丰控股	股票代码	00214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梁丹妮	温秋萍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33楼08单元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33楼08单元	
电话	0755-23900666	0755-83139666	
电子信箱	stock@sz002141.com	stock@sz002141.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3,349,196.03	598,439,372.45	-9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783,669.20	23,387,289.92	-188.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3,923,806.97	-33,314,762.23	-1.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8,296,134.46	-26,590,990.28	-44.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83	0.0206	-188.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83	0.0206	-188.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3%	2.84%	-4.6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96,395,708.57	1,343,332,102.28	-3.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36,658,701.30	1,146,062,191.42	-0.8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80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贤丰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03%	295,358,647	0	质押	292,200,000
					冻结	295,358,647
贤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03%	159,152,000	0	质押	114,000,000
					冻结	159,152,000
南方资本-宁波银行-善胜超微定向增发2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01%	34,143,710	0		
大成创新资本-招商银行-博源恒丰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00%	34,052,783	0		
南方资本-宁波银行-梁雄健	其他	2.39%	27,084,228	0		
萧巧当	境内自然人	1.08%	12,301,300	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畜牧养殖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7%	12,154,529	0		
黄国良	境内自然人	0.99%	11,211,600	0		
深圳市云图资产管理股务有限公司-云图优选1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8%	10,000,0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6%	8,599,807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广东贤丰控股有限公司为贤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深圳市云图资产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云图优选1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通过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证券代码:002141　证券简称:贤丰控股　公告编号:2023-025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6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

2. 会议于2023年8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 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3人,分别为独立董事王铁林、邓延昌、梁融)。

4.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韩桃子女士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以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002141　证券简称:贤丰控股　公告编号:2023-026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6日以电话通知、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全体监事。

2. 会议于2023年8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 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监事1人,为黎展鹏)。

4.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广旭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全面了解和审核,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如下:

(1)编制和审议情况

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进行规范运作;公司各项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的制定与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的通知、召开、表决等均符合法定程序,并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依法规范运作,无任何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公司董事及经理层等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未发现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3)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监事会认真仔细地检查和审核了公司的财务状况,认为:公司财务部门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财政法规及国家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所编制的定期报告及财务报表,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002141　证券简称:贤丰控股　公告编号:2023-029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根据解释第16号规定,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需按照解释第16号的相应要求进行相应的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和变更日期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解释第16号规定“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 年1月1日起施行。

该问题主要涉及《企业会计准则第18 号——所得税》等准则。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以下简称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及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二)变更前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是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要求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会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实际情况,能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1日

公司代码:688403　公司简称:汇成股份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五、风险因素”相关内容。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6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汇成股份	688403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奚碧	王赞
电话	0551-67139968-7099	0551-67139968-7099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合肥综合保税区内项王路8号	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合肥综合保税区内项王路8号
电子信箱	zhengquan@unionsemicon.com.cn	zhengquan@unionsemicon.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259,638,274.63	3,195,632,455.80	2.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95,532,691.08	2,903,705,902.53	3.1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57,184,407.23	461,995,554.02	2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042,699.09	92,505,989.45	-11.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053,080.55	71,838,989.92	-12.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014,464.05	315,660,296.27	-68.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8	6.41	减少3.6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4	-28.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4	-28.5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70	7.41	减少0.71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7,39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扬州新瑞连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85	174,103,622	174,103,622	174,103,622	无	-
嘉兴高和	境内非国有法人	7.19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无	-
安徽志道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9	4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质押	18,588,720
汇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52	37,716,667	37,716,667	37,716,667	无	-
ADVANCE ALLIED LIMITED	境外法人	3.35	28,000,000	28,000,000	28,000,000	无	-
GREAT TITLE LIMITED	境外法人	3.00	25,003,889	25,003,889	25,003,889	无	-
WORTH PLUS HOLDINGS LIMITED	境外法人	2.92	24,380,610	24,380,610	24,380,610	无	-
杨会	境内自然人	2.83	23,593,934	23,593,934	23,593,934	无	-
四川鼎祥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8	18,181,818	18,181,818	18,181,818	无	-
蓉华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4	17,000,000	17,000,000	17,000,000	无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郑瑞俊、杨会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两人系夫妻关系。上述股东中,扬州新瑞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杨会控制的企业,汇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郑瑞俊控制的企业,扬州新瑞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汇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杨会构成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403　证券简称:汇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3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7日通过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欢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

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2023半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2023半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

公司2023半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44)。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资金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等值外币)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资金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等值外币)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特此公告。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688403　证券简称:汇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4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的规定,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就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56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66,970,656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8.8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482,699,425.28元,坐扣承销费128,269,942.53元(不含增值税),保荐费3,000,000.00元(不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为1,351,429,482.75元,已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12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31,069,835.33元(不含增值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320,359,647.42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412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3年0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9,169.6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32,035.96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00,961.92
	利息收入净额	B2	200.79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22,415.17
	利息收入净额	C2	309.93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D1=B1+C1	123,377.09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510.72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9,169.60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注]		F	9,169.60
差异		G=E-F	0

[注]其中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的活期存款余额7,169.60万元(见本专项报告“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之(二)”之说明),结构性存款余额2,000.00万元(见本专项报告“三、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之说明),本报告部分合计数折算万元后与各单项数据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11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新站区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屯溪路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0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